

香港中環下亞厘畢道中區政府合署中座四樓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稅制改革
電郵: taxreform@fstb.gov.hk

財長先生

一民淺見

1. 一動不如一靜。
百多年管治不用，仍可出漁村進步成國際商埠，一旦回家便會不足。
既不服人，亦感無能。
2. 稅基本關，何愁財用不足。
個人月用六千計，年需七萬二，以年薪八萬為免稅基數，大可擴大可徵稅人口，財長自可依財用計算可徵款額。
3. 煙酒汽油稅為何不加？可恢復珠寶化粧品稅，加入膠製品資源稅。
上述所及均涉環境保護，科徵亦有先例，習以為常，何不重加運用，既不增行政成本，又可收立杆之效，何樂不為而化精神去理 GST？
4. 可長多去睇打波聽西洋音樂歌劇，何愁財用不足？
只怕可長花錯東西方向，無回報。

敬祝
政安

大埔小市民
賴灼洲上

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七日